论日本历史上的治安维持法与大正民主主义思潮

孙道凤(中国社会科学院研究生院,北京 100007)

[摘 要] 日本学界和国内学界对日本大正时期出现的民主主义思潮一直持有肯定态度,但是对于该思潮的瓦解却鲜有研究。大正民主主义思潮的瓦解中不可忽视的重要因素之一就是 1925 年通过的治安维持法。通过考察治安维持法与大正民主主义思潮逐步趋向瓦解的关系,从而为理解近代以来日本内政外交提供一个新视角。

[关键词] 大正民主主义;治安维持法;国体;天皇机关说事件

[中图分类号] K313.4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009-8267 (2013) 24-0155-02

日本历史学界关于日本近代历史的研究中,占据主流的观点是,日本自明治维新以来并非一直存在着对外侵略的倾向,相反在近代日本历史上出现过两个强调民主的发展阶段,一是自由民权运动时期,二是大正民主主义时期。我国的日本研究学界与日本的这种主流观点大体一致。但是,我国关于大正时期的民主主义思潮如何走向消失的研究却并不多见。

本文认为在促使日本大正民主主义思潮的瓦解中存在 众多因素,其中不可忽视的重要因素之一就是 1925 年通过 的治安维持法。本文将考察治安维持法与大正民主主义思 潮逐步趋向瓦解的关系,从而为理解近代以来日本内政外 交提供一个新视角。

一、关于治安维持法与大正民主主义思潮的研究

日本学界考察治安维持法和大正民主主义思潮瓦解的相关研究主要有如下两种观点。一是,认为在 1925 年以后,作为大正民主主义时期的有力指导阶层的小资产阶级,特别是上层的小资产阶级知识分子逐渐从民主主义斗争中脱离出来,在关东大地震和虎门事件①的影响下,反政府斗争中的言论机关和小资产阶级知识分子的作用和指导性迅速衰退,大正民主主义运动的瓦解逐渐②。二是以治导生持法为顶点的治安政策阻碍了无产阶级进入议会,随着治安维持法被不断地扩大应用,从而加速了日本的法西斯化③。治安维持法的政治效果就是无产阶级运动和政党政治的没落,助长了军部势力的抬头④。

当然这些为数不多的研究也是日本学界在上个世纪七八十年代出现的,近年来尚没有新的研究进展。同时我国学界对于日本治安维持法的研究基本处于空白阶段。本文将在考察治安维持法制定的历史背景和社会运用过程中来整理考察日本二三十年代对国内的民主主义思潮的镇压,从而为考察日本最终走向对外侵略的过程提出新的研究

视角。

二、治安维持法的制定背景和过程概况

国际上,随着 1917 年俄国十月革命的成功、苏联红色政权的成立,国际社会对于红色政权的警惕和恐惧逐渐升温,德国、英国、荷兰等许多国家纷纷制定了取缔共产主义和无政府主义的法律。日本国内也出现了这一动向。1922 年,高桥是清内阁向议会提出了《过激社会运动取缔法案》,该政府提出案在上述贵族院经过了大幅度修改之后,得以通过,但是在众议院的阶段却未通过审议,成为了废案。

1923 年 9 月 1 日发生的关东大地震为了政府制定治安维持法提供了好的契机。政府在 1923 年 9 月 7 日发布了紧急敕令《为了维持治安的惩罚条例》⑤又称作《治安维持令》,成为了治安前身,加上 1923 年 12 月发生的虎门事件,媒体把恐怖主义和自由主义相联系,加剧了社会上对于无政府主义的反感。1925 年日苏基本条约的缔结更促使日本政府对于防止外来共产主义的威胁,加快了制定的步伐。

治安维持法在 1925 年 4 月通过议会的审议,并开始实施。1925 年 4 月 22 日法律第 46 号通过的治安维持法其最根本内容在于其第一条。具体如下:

"以改变国体或者否认私有财产制度为目而组织结社或者知道这一情况下而企图加入者,处以10年以下惩罚或者监禁。"其中的"国体"概念成为后来打击民主主义、自由主义等关键词。

三、大正民主主义运动各阶层的打击

政府采用治安维持法最早打击的对象就是在大正民主 主义运动中承担重要角色的学生运动。日本战前学生运动 中其先驱是,吉野作造门下的学生提倡民主主义而成立的

[[]基金项目]本文系日本国际交流基金日本研究 fellow 项目成果之一。

[[]作者简介] 孙道凤(1980—),女,山东人,中国社会科学院研究生院日本系 2011 级博士研究生,讲师,研究方向为日本文化及日本历史。

团体新人会和早稻田大学的建设者同盟。20 年代以后,京都大学的社会科学研究会也日益活跃。社会科学研究会不仅是进行思想研究,也广泛地开展了实践活动。其实践活动的重点有两个方面,一是举行的军事教育反对运动,反对现役将校的学校配属制度;另外一重点是反对 1924 年 11 月全国高中校长会议提出解散高中的社会研究的决议。

1925 年 1 月 15 日,京都帝国大学的学生为主体的日本学生社会科学联合会(学联)的相关人员共计 38 名一起被检举,史称京都学联事件。而特高警察最终在京都大学的学联中并没有发现类似于日本共产党等的结社,所以没能够指出其关于结社的相关犯罪行为。只好采用了"协议罪"和"煽动罪"的罪名。

在京都学联事件中,司法省和内务省采取的措施成为后来众多的治安维持法事件中采用的固定套路。即事先采取措施阻止报纸的报道。在搜查逮捕的前一天晚上1月14日半夜,当局依据报纸法19条向报社等发出了禁止报道该事件的命令。一直到8个月即1926年的9月14日,京都学联事件的禁止报道命令被取消后,事件才开始得以在报纸上报道。这时,第一次审判已经结束,以治安维持法的名义起诉38名学生。这种措施在后来成为了众多治安维持法事件的杀手锏。这种做法,不仅迫使国民处于毫不知情的状态下,而且通过部分的泄露,导致国民的恣意揣摩猜测,强化了对于红色的恐怖心理。

这种杀手锏的使用,也新闻界逐渐失去了思想界中的 指导性,报纸非但不去探究事实真相,反而是尽可能地歪 曲性地报道此类事件,助长了民众对于所谓无政府主义的 恐怖情绪,掉进了当局所设的陷阱。

当时大正民主主义时期的舆论阵地《中央公论》的编辑木佐木胜,在日记中写到:"今年1月发生的学生社会科学联合会属下的京都大学学生38名的逮捕事件,在经过了8个月之后才解除了报道禁止,今天政府发表了该事件的一审判决书。和以往一样,报纸以大号字体的标题进行了报道,同时这种情绪化的报道内容给予读者的印象就是京都学联本质就是全国性的学生的共产主义联盟,是学生们的阴谋,是反动势力。这些事件与破坏国体阴谋想结合,违背了治安维持法。但是京都大学的事实真相却没有得到探究。在真相没有未得到探究时,就被起诉的38名学生已经带上了犯罪者的符号,报纸的这种做法充满了恶意。"

当时的民众无法通过报纸的报道了解治安维持法的真相。木佐木胜指出,报纸的这种偏见不仅仅是对于京都学联事件的报道,而且在三一五等后来的各种事件的报道中也日益严重。在三一五事件发生1个月后即1928年4月10日,政府出于选举的需要提前解除了报道禁止令,当天的《东京朝日报纸》利用整个版面刊登了《共产党的结社暴露,全国千余名大逮捕》《企图根本性地变革国体实现劳动独裁政治》等,把共产主义者作为变革国体的叛逆者而进行批判,加剧国民对共产主义的厌恶情绪。

京都学联事件以后,由于治安维持法的恶性利用,学生运动和教育自由进一步受到危害。司法官僚在京都学联事件上贴上了违反治安维持的标签,文部省以及大学,高等专科学校等学校当局逐渐强化对学生运动的管制。并且取缔了学生的社会科学研究活动。高中和专科院校在1926

年 5 月 29 日冈田良平文部大臣要求全国高中和专科院校禁止社会科学研究会的组织以及活动,"一、一律禁止各种内容的研究会以及读书会。二、禁止个人关于社会思想的研究。三、禁止阅读规定之外的书籍杂志。"从而可见,学术思想的民主和自由受到了极大限制。

四、结 论

治安维持法在 1925 年以加藤高明为首的护宪三派的连立内阁之下得到议会的通过,同年 5 月开始实施,在 1926年 1 月首第一次案例就是京都学联事件。京都学联事件正是对于社会科学的研究组织的镇压,治安维持法也进一步体现了否定学问自由、研究自由的恶法本质。

若规内务大臣反复强调,治安维持法的性质在于取缔结社,即取缔共产主义和无政府主义。无产阶级和工会组织认为其目的在于"压迫无产阶级运动",进行了强烈的反对。与之相反,在舆论界,虽然有的主站其存在镇压政治学问的自由的危险性,但是反对的声音并不大。

由此可见,治安维持法的发布,促使了20世纪初期在 民主主义运动中合流的知识分子、学生运动、劳动阶级、 新闻记者等各势力分道扬镳。特别是作为大正民主主义思 潮的主要阵地的报纸、杂志逐渐失去了指导性。相反、治 安维持法的通过实施后、首先打击的对象是学生运动和知 识界。对于这种歪曲的应用,报界和杂志界却完全成为了 发动势力的舆论帮手。而工会组织、劳动政党也被置于不 知情的状况之下,没有及时采取措施。日渐丧失对于民主 主义运动的领导性。1945年10月治安维持法被废除。但是 在 1925 年开始至 1945 年的这 20 年期间, 其打击对象从日 本共产党逐渐扩大到殖民地独立运动、宗教团体、社会主 义者、自由主义者、甚至是反战思想和反体制派等。30年 代以后被置于治安维持法的射程范围内的反法西斯、统一 战线的运动, 既不是日本共产党的运动, 也不是支持日共 为目的的活动,而是保护市民自由,拥护民主主义的运动。 治安维持法被应用在打击反法西斯、统一战线,体现了该 法对民主主义和自由主义的压迫。最典型的是 1935 年,军 部挑起的天皇机关说事件, 大正民主主义思潮的代表人物 美浓部达吉被迫辞去议会职务,而舆论完全是一边倒,几 乎听不到支持美浓部达吉的声音。治安维持法实施不到10 年,大正民主主义思潮已经彻底从舆论界消失。

[注 释]

- ① 1923 年 12 月 27 日,日本摄政宫裕仁在前往出席帝国议会开幕式途中,在东京虎门受到难波大助的枪击。政府以此为借口强化了社会上对于暴力行为的恐惧心理。
- ② 木坂順一郎「治安維持法反対運動 1925 年 1~3 月にかける - 」『日本史研究』117、119 号 1971 年。
- ③ 奥平康弘 [治安維持法小史], 筑摩書房, 1977年10月。
- ④ 松尾尊兊『普通選挙制度成立史の研究』,岩波書店,1989 年 7月。
- ⑤ 紧急敕令《关于治安维持的惩罚条例》:利用出版通信等任何其他方法,进行暴力、骚扰其他生命、身体或者财产等造成危害的犯罪进行煽动、扰乱安定秩序为目的,危害治安的事项,祸乱人心为目的而发布流言传说者处以10年以下惩罚或者禁锢,并处以3000日元罚款。